

新竹市 115 年度教保專業之能(含特教)研習分場次計畫

「研習主題：幼兒閱讀」(教保專業)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11 月 26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45603034 號函辦理。

一、目的：

- (一)強化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及積極維護幼兒之教保品質。
- (二)提升第一線教保服務人員繪本閱讀教學與相關資源運用之能力。

二、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三、承辦單位：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小

(研習承辦人聯絡電話：03-5398089 轉 105 蔡妮蓓 主任)

四、研習地點：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小(會議室)

五、參加對象：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校長、園長、主任、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六、辦理日期：115 年 6 月 27 日(星期六)

七、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教保專業〕標籤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遲到 30 分鐘者，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

八、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

(一)本市教保服務機構之教保服務人員、學前特殊教育相關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須審核)，**共計 50 人。**

(二)報名時間：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開放報名為：5 月 27 日~6 月 20 日)。

(三)錄取與請假：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請自個人信箱收取

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遞交本市教保研習請假單至承辦學校完成請假。

十、錄取原則：(第一項與第二項為一般教保研習錄取規則，請勿刪除)

(一) 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校長、園長、主任、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為優先，若尚有名額，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二)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超過名額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限額錄取：

1. 收托 150 人以下園所，每園限額 1-2 名原則錄取。
2. 收托 150 人以上園所，每園限額 4 名原則錄取。

(三) 如有學員臨時請假，現場人員依到場時間先後順序依序遞補。

(請承辦學校自行依課程決定是否開放現場報名，不開放則刪除此項)

十一、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助講姓名	講座/助講現職服務單位
9：00~12：00	<p>1.【幼兒閱讀—以家庭繪本為媒介，促進親子互動與關係連結】</p> <p>本課程由謝老師帶領教師深入理解家庭類型繪本的核心概念，並由葉老師示範適切的親子共讀與朗讀技巧。課程期望透過繪本作為親子溝通橋樑，引導幼兒在熟悉情境中學習關愛自我與家人；同時協助家長運用共讀建立穩定的親子互動模式，進而提升家庭關係的正向連結。</p> <p>2.【幼兒閱讀—運用情感繪本支持幼兒情緒覺察與表達】</p> <p>課程將由謝老師帶領學員認識情感繪本中呈現的情緒覺察、抒發與轉化方式，協助教師理解繪本在幼兒情緒教育中的實務應用。葉子老師則將分享陪伴幼兒的同理策略，以及面對特殊需求幼兒時的支持心法，引導幼師在教室中形塑更具包容力與溫度的</p>	<p>講座： 謝惠雅 老師</p> <p>助講： 葉淑敏 老師</p>	<p>講座： 謝老師美好 閱讀坊創辦人 美好點子閱 讀推廣團隊 執行長</p> <p>助講： 美好點子閱 讀推廣師(親 子走讀、家庭 教育繪本導 讀師)</p>

	情緒教育環境。		
12:00~13:00	午 餐(休息)		
13:00~16:00	<p>1.【幼兒閱讀—結合律動繪本，促進身心舒展與正向情緒調節】 本課程由謝老師帶領教師體驗律動與唱跳繪本的教學應用，並由葉老師示範互動型繪本於日常活動中的引導方式。透過音律、節奏與肢體動作的結合，引導幼兒延展五官感受、活化身體動能，營造愉悅、放鬆且具正向回饋的學習氛圍，有助提升幼兒整體身心調適能力。</p> <p>2.【幼兒閱讀—運用遊戲繪本強化幼兒手眼協調與動作發展】 本課程由謝老師引導教師走入遊戲繪本的互動世界，體驗「邊讀邊玩」的多感官學習魅力。葉老師則示範如何以繪本為核心，延伸設計教室中的美勞角與手作小遊戲，協助幼兒在愉快的操作過程中促進手眼協調、大小肌肉發展與創造力展現，增進幼兒整體動作能力與學習動機。</p>	<p>講座:謝惠雅老師</p> <p>助講:葉淑敏老師</p>	<p>講座: 謝老師美好閱讀坊創辦人 美好點子閱讀推廣團隊執行長</p> <p>助講: 美好點子閱讀推廣師(親子走讀、家庭教育繪本導讀師)</p>

※有關講座助理鐘點費為協助教學並實際授課之人員始得以編列，並請詳細敘明助理講座之授課內容，至於協助處理課程之行政工作相關人員，不予補助。

十二、 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p>講師 謝惠雅</p>	<p>學歷：台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系畢業、特教系(輔系) 證照：具教師證，字號:小字第 9308274 號、幼字第 9200066 號 具專業證照，證照名稱:家庭教育及親子共讀種子教師 字號:圖閱字第 10503001870 號</p> <p>經歷：</p> <p>●主持幼教研習經歷： 114 年 明新科技大學師培中心-為幼兒說故事-攜手提升幼師「故事力」講師 (主題:家庭親情教育、生命教育) 113 年 雲林縣饒平國小教保研習-閱讀與遊戲講師 113 年 竹市 113 年度教保研習-從繪本聊生命教育 課程講師 113 年 竹縣 113 年度教保研習-品德教育融入教保課程 講師 111 年 金門 金湖國小附幼 多元及性別教育親職教育研習 講師 108 年 台中教育大學新課綱師培課程教師工作坊 說故事與遊戲帶領講師 108 年 香港教育專業學院-台灣幼兒遊戲研習團 繪本實作講師 108 年 新竹市東園國小附幼 生命教育研習 講師</p> <p>●策畫閱讀課程專案經歷：</p>
-------------------	---

114 年 新竹市圖書館-主題書展活動 策劃人
 114 年 新竹縣文化局圖書館-故事志工培力課程 總召
 113-114 年 新竹縣文化局 做伙來講台語計畫案 總召
 112-114 年 新竹市文化局圖書館 嬰幼兒閱讀推廣計畫案 策劃人
 112-114 年 新竹市文化局圖書館-世界母語日活動 策劃人
 112 年 桃園市圖書館 閱來閱愛圖書館設計案 策劃人

其他相關背景：

114 年

桃園市笨港國小親職教育-迎接數位生活、情緒健康好重要-講師
 新竹縣新豐、光明、長安、山崎國小-性別教育成長親子讀書會講師
 新竹縣埔和國小 親子共讀共味-創造家庭美味回憶 講師
 新竹縣新豐國小 邁向全能家庭支持計畫-蚊子電影院-生命教育 講師
 新竹縣南和國小、新埔國小 親子溝通-正向有愛技巧 講師
 新竹縣橫山國小 數位時代的親職角色-親子共讀及手作 講師
 新竹縣新豐國小 小一新生座談-成為小一新生家長，我可以做哪些事讓孩子學習更順利 親職講師
 新竹縣內灣國小 親職教育-正向溝通技巧-愛之語 講師
 桃園蚵間國小附幼 明日閱讀計畫-親子共讀+創作一本書 講師
 竹縣忠孝國中 社區共讀站 親職教育[如何讓青少年知曉，我們也想伴你好好成長] 講師
 竹市清華附小 T.O.S. 校區[家庭共讀，為愛朗讀] 講座講師

113 年

桃園笨港國小、蚵間國小、東明國小-[如何守護孩子網路安全，我們E起來] 親職教育講師
 新豐國小社區共讀站 親子共讀講師
 竹縣瑞興國小 幼小銜接課程-親子講座活動 課程講師
 竹縣竹仁國小、田寮國小-親子書香約會 課程講師
 竹縣南和國小 家庭教育親職教育活動 講師
 竹縣長安國小、瑞興國小、山崎國小性平親子讀書會 講師
 竹市文化局圖書館故事志工進階課程-閱讀影響力 講師
 竹北育禾產後護理之家、托嬰中心 親職共讀講座主持人
 雲林家扶 親職講座 課程講師
 台中省三國小 親子共讀親職講座 講師
 竹縣雙溪國小故事志工培訓 講師

112 年

新竹市文化局圖書館臺灣台語說書人培訓案 總召集人
 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說書實作及兒少服務須知 講師
 新竹市舊社國小 性別平等教育親職家庭活動 講師
 新竹縣二重國小 性別平等教育意識家庭活動 講師
 新北市濂洞國小 親職講座-家庭教育導讀課程活動講師
 苗栗泰安國小結合圖書館-全家親子共讀講座 講師
 新竹市東門國小附設幼兒園-打造親子閱讀幸福力 講師
 新竹縣竹仁國小附設幼兒園-線上親職講座-親子共讀講師

<p>助教 葉淑敏</p>	<p>學歷： 輔仁大學家庭教育學分班；新竹教育大學華德福師訓結業；僑光科技大學銀行保險科</p> <p>證照 保母人員證字號:154-054062 家庭教育及親子共讀種子教師；字號:圖閱字第 10503001870 號 華德福幼教師資培訓進階結業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訓練研習</p> <p>經歷： 新竹縣家庭教育中心 各級學校幼兒園 親職教育 講師 新竹市圖書館 嬰幼兒閱讀推廣案-親子繪本師 新竹市圖書館 台語說書人培訓暨台語說故事活動 故事培訓師 新竹市香山親子館 親職講座 講師 新竹市虎林國小圖書館志工培訓講師 新竹市舊社國小 故事媽媽培訓 講師</p> <p>其他相關背景： 美好點子說書人團隊-故事培訓講師 新竹市香山親子館 親職教育講師</p>
-------------------	--

十三、 工作人員分配表：

工作項目	工作人員
統籌聯絡、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	1 名
簽到、場地佈置	1 名
照相、回饋單發放、回收	1 名

(工作人員總數為本場次學員數的 1/10)

十四、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

十五、 附則：

- (一)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六、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請各校依狀況修改)

- (一) 請學員務必遵守「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相關規定。
- (二)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

何人員(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

- (三)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
- (四)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簽退)及上課，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
- (五) 會場無提供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 (六)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不便之處敬請見諒。